

##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6月13日以邮件、书面方式告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建平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018年6月5日，公司完成了《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240,000,000股变更为243,142,000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5月22日出具中汇会验[2018]3340号《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由240,000,000元变更为243,142,000元。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聘任任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9日

## 附件：任锋先生简历

任锋，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浙江三叶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董事会秘书。曾获“上虞建筑业系统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兼任绍兴市上虞区政协委员。任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